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114 年度學校家庭教育優質化補助計畫申請表

學校名稱	觀音區草漯國小		
學校類型	☒ 一般 ☐ 非山非市 ☐ 偏遠		
計畫名稱	珍愛自己-終結數位性別暴力		
承辦人	姓名：韓幸怡	E-mail：	
	howhow1013@gmail.com		
	聯絡電話： 4830160		分機 6200
實施對象	☒ 學生 ☐ 家長 ☐ 教職員		
課程主軸	☐ 親職教育 ☒ 情感教育 ☐ 倫理教育 ☐ 推展家庭教育人員增能研習		
活動期程	自核定日起至 11 月 28 日前	活動場次	1
活動地點	草漯國小	參與總人次	500
申請金額	新臺幣 15500 元。		

承辦人：

怡幸韓導長 輔組

單位主管：

寶貴林室主輔導

機關首長：

霖彦李 小學國民學校校長

場次 1

活動名稱	珍愛自己-終結數位性別暴力			
重要議題	人際互動與情感追求 性別暴力預防(含對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/跟蹤騷擾行為的認識與防治觀念)			
活動時間	114 年 10 月 3 日下午 1:00-2:50			
講師姓名及 資歷	呂致中律師 草漯國小畢業校友，臺灣大學法律學系碩士，擔任親職講座講師，對家長進行妨害性自主、性剝削及略誘案件之宣導。經常回母校與學弟妹加強性剝削防治觀念，將法學知識推廣於校園。			
參與人數	500 人			
活動內容	1.辦理方式：講座 2.活動內容：			
	時間	節數	主題	講師
	13:30-14:20	1	性別暴力預防-跟騷防治觀念 (五年級學生)	呂致中律師
	14:30-15:20	1	性別暴力預防-數位性別暴力防治 (六年級學生)	

附件 2 經費概算表及補助編列原則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114 年度學校家庭教育優質化補助計畫 經費概算表

學校名稱：草漯國小						
計畫名稱：珍愛自己-終結數位性別暴力						
主軸項目： ☐ 親職教育 ☒ 情感教育 ☐ 倫理教育 ☐ 推展家庭教育人員增能研習						
計畫經費總額：15500 元						
申請家庭教育中心補助金額：15500 元						
經費項目		計畫經費明細				
		單價(元)	數量	單位	總價(元)	說明
	外聘講師鐘點費	2000	2	節	4000	
	印刷費	10	500	份	5000	
	材料費	10	500	份	5000	書籤材料包
	場地布置費	1000	1	式	1000	
	雜支	500	1	式	500	1.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，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及二代健保機關負擔等，按活動業務費 5% 以內支用。 2.有關雜支已涵蓋之經費項目，除特別需求外，不得重複編列。
總計					15500	

填表人：

輔導室主任 韓幸怡

處(室)主管：

輔導室主任 林貴寶

主辦會計：

會計室主任 魏瑞琦

機關首長：

草漯國民小學 校長 李彥霖